

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與情形

董事會專業性、獨立性

本公司設有「提名委員會」並採行「候選人提名制度」，所有董事候選人係由「提名委員會」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，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。依據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第20條第4項，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、技能及素養。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，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：

- 一、營運判斷能力。
- 二、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。
- 三、經營管理能力。
- 四、危機處理能力。
- 五、產業知識。
- 六、國際市場觀。
- 七、領導能力。
- 八、決策能力。

董事會多元性

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，本公司於2016年11月11日修訂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第3項中，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，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，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：

- 一、基本條件與價值：性別、年齡、國籍及文化等。
- 二、專業知識與技能：專業背景(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)、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。

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，包含4位董事及3位獨立董事，成員具備會計、財金、科技、產業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。此外，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，女性董事至少必須有1席，目前7位董事，已包括1名女性董事，比率達1/7。

本屆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：

	基本組成							產業經驗				專業能力				
	性別	國籍	兼任本公司員工	年齡		獨立董事任期			網路通訊	資訊管理與安全	半導體IC設計	產業知識	會計	資訊科技	風險管理	財務管理
				51至60	61至70	3年以下	3年至9年	9年以上								
董事長：郝挺	男	中華民國	V		V				V	V	V	V	V	V	V	V
正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-法人代表林文珍	女	中華民國		V							V	V		V	V	
在華有限公司-法人代表邱振峰	男	中華民國	V	V					V	V	V		V			
董事：林永彬	男	中華民國			V						V			V	V	
獨立董事：翁彰佑	男	中華民國		V		V				V	V	V	V	V	V	V
獨立董事：黃仁智	男	中華民國			V	V				V	V			V		
獨立董事：魏娘壽	男	中華民國			V	V			V		V	V	V	V		V